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
《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
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的意见**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聘请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的《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根据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真审阅了《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并发表如下意见：

审计委员会认为：北京德皓国际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出具了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上述报告客观地反映了公司 2025 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内部控制情况。我们对北京德皓国际出具的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无异议，并同意董事会关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无法表示意见审计报告和否定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涉及事项的专项说明。

江苏三房巷聚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